

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

余新平, 熊德平

(宁波大学 商学院, 浙江 宁波 315211)

摘要: 在对中国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进行制度和结构分析的基础上, 运用1991-2007年间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村经济的相关数据, 对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进行了实证分析。结果显示: 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效率与农民收入增长呈正相关关系, 农村金融相关率与农民收入增长负相关; 农村金融相关率与农民收入增长互为 Grange 因果关系, 而农村金融发展效率不是农民收入增长的 Grange 原因。文章在结合安徽省具体实际的基础上就农村金融发展促进农民收入增长提出了简要的政策建议。

关键词: 农村金融发展; 农民收入增长; 实证分析

中图分类号: F832.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124(2010)01-0123-05

一、引言

农民收入增长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农村金融是现代农村经济的核心, 自然也成为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重要手段和政策工具。^[1] Greenwood 和 Jovan 在初始收入分配外生于经济增长和金融发展, 且通过金融市场融资需要支付某一并不是所有人都能支付的固定成本的假设下, 建立了一个动态模型来讨论经济增长、金融发展和收入分配的关系, 得出了金融发展和收入差距服从“库兹涅茨效应”的“U”型关系的结论。^[1] Galor 和 Zeira 以及 Banerjee 和 Newman 的模型则表明, 在金融市场不完善的条件下, 金融发展和经济增长未必会使收入差距缩小, 完善的金融市场才是金融发展和经济增长导致收入差距缩小的前提。^[2-3] Clark, Xu 和 Zou 用全球数据对金融发展和收入差距关系进行的最新研究得出了经济结构会影响金融发展对收入分配作用的结论。^[4] 温涛、冉光和、熊德平对中国整体金融发展、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 指出中国金融发展和中国农村金融发展对农民收入增长具有显著的负效应, 用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的正向作用关系直

接替代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 与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并不相符。^[5] 许崇正、高希武从理论上论证了农村信贷投资是影响农民增收的重要因素, 运用逐步回归的方法得出信贷投资对于农户人均收入的影响不显著, 农村金融对于农民增收支持不力的结论。^[6]

关于中国各地区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的问题, 已有的研究并不鲜见。李喜梅、王满仓对陕西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进行实证研究, 结果显示陕西省农村金融发展对农民收入增长具有显著的负效应。^[7] 章玲超、李爱喜、张妍婕利用1985-2005年浙江省统计数据, 考察浙江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之间的动态相关关系, 指出浙江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呈负相关关系。^[8] 楼裕胜则利用灰色关联理论分析了浙江农村金融发展水平等因素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程度, 结果表明浙江省农村金融发展对农民收入增长没有起到正面的促进作用。^[9] 也有不同的结论。周卫辉、戴建兵和庞如超分别对河北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进行实证研究的结果一致显示河北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正相关, 并长期促进农民

收稿日期: 2009-09-10

第一作者简介: 余新平(1984-), 男, 湖北荆州人, 宁波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

①查阅相关政策、文件发现: 改革开放以来, 所有涉及农民收入增长的政策、文件中, 农村金融都被作为重要的政策措施, 而占有极其特殊的地位。

收入的增长。^[10-11]由此可以看出,我国幅员辽阔,东、中、西部农村经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因经济基础的差异,金融支持对不同地区农民收入增长所产生的影响同样存在很大差异。基于以上原因,本文以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为研究对象,通过对1990-2007年相关数据进行实证分析,以期对安徽省农村金融改革和现代农业建设提供理论性结论。

二、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的理论分析

(一)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制度分析

新中国农村金融与农村经济关系的起点,是建立在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压迫的“畸形经济”基础之上的。新中国成立初期,为应对严峻的外部压力,^①模仿苏联模式,以赶超为目标,以牺牲经济效率为代价,实行政治上的集权制度、经济上的计划控制、产权上的国家垄断、战略上的重工业化,是巩固和发展新兴社会主义政权的“理性”和必然选择。从功能上讲,金融实际上成了政府财政的一部分,^[12]在产权上必然是以公有制的金融制度安排,来适应计划经济体制下的重工业和城市发展战略。而在这种经济发展战略下,农业、农民和农村经济只能成为经济资源和经济剩余的源头。为了有效地动员农业、农民和农村的经济资源和经济剩余,这种内生于经济发展战略的国家金融必然要延伸到农村,^[13]强制性地使农村金融服从于经济发展战略,成为国家控制下向工业和城市输送农村经济资源与剩余的管道。因此,相对于农村经济,我国农村正规金融一开始就是外生的。1978年开始的中国农村改革是在没有触动整个经济、金融体制下自发进行的。农村改革取得成功后,中国改革便按自身规律不断推动政府主导的渐进式改革,改革的重心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便在政府的这种主导下,开始转向了城市和工业,农村改革最终并没有能诱导出农村经济的内生金融。因此,中国的农村金融发展难以沿着自身内

在的逻辑展开和扩展,农民收入增长也自然没有成为农村金融发展的重要目标。

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和其后相继发生在俄罗斯、阿根廷、土耳其、巴西等国的金融危机,以及中国加入WTO后金融的不断开放,使中国对金融系统的依赖变得谨慎起来,金融安全意识显著提高,对金融的监管和控制变得更加严厉。政府加强了对金融市场及其利率的管制,设置过高的金融市场“门槛”对非正规金融发展实行更加严格的限制。与此同时也发起了以企业化、商业化、股份化、市场化为特征的国有金融改革,从而使国有金融逐渐显露出按规模经济和利润最大化行事的“嫌贫爱富”的本性。国有金融在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的改革中开始大规模撤出农村和农业,^{[14] (68-77)}就连国家明确定义在农村领域的农村信用社,为了自己脱困,也开始了走规模经营、撤并集中之路,基层业务代办点大量撤并、人员清退、决策权限上收^[15]业务非农化,^②从而导致了中国的正规金融机构无意向农村和农业提供贷款或在这方面缺乏效率^[16]而非正规金融发展又受到政府限制,始终处于“黑市”状态的局。^{[14] (57-60)}农村金融发展自然难以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二)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结构分析

中国是一个具有典型“二元结构”特征的发展中农业大国,存在明显的城乡差别。城乡居民收入之间不仅绝对差距和相对差距都较大,而且这种差距伴随经济的发展还在持续扩大。金融是经济的核心,中国经济的“二元结构”特征必然要在金融上反映出来。即中国金融也存在代表传统部门的农村金融和代表现代部门的城市金融两个相对独立和分割的金融部门。^{[14] (77-89)}中国金融的“二元结构”不仅表现在繁荣与萧条、落后与先进等表征上,也不仅仅表现在农村和城市、农业和工业的地理和产业差别上,更主要的是表现在工业化过程中各自的结构和功能上。^{[14] (68-76)}无论是金融组织结构、金融工具结构,还是金融

①新中国成立后,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面临着国际政治、军事竞争和严酷的外部经济环境形成的共同压力,以及苏联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

②据夏斌(2003)、章奇(2004)的研究,农村信用社存款远远大于贷款,其差额大部分投向了非农产业市,2002年农村信用社吸收存款19469亿元,各项贷款14117亿元,存贷差5352亿元,其中有价证券及投资1812亿元,净存中央银行684亿元,拆借给其他金融机构1152亿元,估计净流出农村资金在3000亿元左右。

制度结构;无论是金融创新能力、金融业务种类,还是金融经济关系,相对于城市而言,农村金融总是残缺不全,难以相提并论的,更重要的是内生于工业和城市发展战略的中国金融对农村经济而言却是外生的。^{[14](40-48)}作为这种金融在农村延伸的农村金融发展,不仅与农村经济发展目标不一致,而且因自身生存能力不足,不断要求政府压制农村经济内生出来的非正规金融。农村合作基金会被取缔,政府鼓励民营经济而抑制民营经济就是最好的说明。经济发展战略和二元金融结构,必然使金融深化和金融抑制同时存在于我国金融发展过程中,而且必然表现为以农村金融抑制为代价来达到城市金融深化的目的,这与工业化过程中国家对农业、农民和农村的经济资源和经济剩余的制度性控制、大规模动员与过度调动是一致的。

显然,从金融发展与农村经济增长的总体关系上,并不能必然推导出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的结构关系。中国农村金融发展要成为农民收入增长的必然前提和条件,只有改进现行中国农村金融的结构和功能,增强农村金融在金融发展中的影响,并提高农村金融对农民收入增长的贡献才能得到实现。文章的以下部分我们将以安徽省为例,用实证的方法来验证这一理论分析结果,从而支持本文的上述观点。

三、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的实证分析

(一) 模型设定

考虑到安徽省农村样本数据的可得性,本文引入柯布一道格拉斯生产函数模型,其一般形式为: $Q = AL^\alpha K^\beta$, 其中 Q 为产量, L 和 K 分别为劳动和资本投入量, A 表示技术和结构等因素, α, β 为参数且 $0 < \alpha, \beta < 1$ 。以该生产函数模型为基础,引入农村金融发展效率(FX)和农村金融相关率($RFIR$)来解释农民人均纯收入(NI)。其方程可表示为:

$$NI = A(FX)^\alpha (RFIR)^\beta \quad \text{两边取对数得:}$$

$$\ln NI = C + \alpha \ln FX + \beta \ln RFIR + \xi$$

其中, C 为常数项, α, β 为回归系数, ξ 为残差项。

(二) 模型检验

1. 相关指标的选择

(1) 农民收入水平(NI)。该指标采用《安徽统计年鉴》中“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的相关数据来表示。该指标扣除了农村居民各项费用和税金,较真实地反映了安徽省农民的实际收入和购买力水平。

(2) 农村金融发展效率(FX)

在农村金融中,对金融资源的配置主要是将农村储蓄转化成农村贷款以支持农村经济增长的效率。因此,本文选取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贷款余额”与“农村信用社存款余额”之比来衡量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效率。

(3) 农村金融发展规模($RFIR$)

由于我国缺乏农村金融资产的统计数据,所以本文利用安徽省“农村信用社存贷款总额”来反映安徽省“农村金融资产”,用安徽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代替安徽省“农村GDP”,则安徽省农村金融相关比率($RFIR$)即为农村信用社存贷款总额/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本文相关数据均来源于历年《安徽统计年鉴》。

(三) 实证分析过程及结果说明

为避免出现伪回归的现象,本文首先对各变量进行单位根检验,对于非平稳性的变量进行处理,使之成为平稳的时间序列。如果变量单整,则对相关变量进行协整检验,以确定其相互关系。如果变量之间存在长期稳定的关系,还需进行Granger因果关系检验。

1. 单位根检验

对农民人均纯收入(NI)、农村金融发展效率(FX)以及农村金融相关率($RFIR$)先进行对数处理,然后用EViews 6.0软件对其进行ADF检验,以确定其平稳性。

由表1可以知道,在原始序列水平上, $\ln NI$ 、 $D \ln FX$ 和 $\ln RFIR$ 均没有拒绝有单位根假设,为非平稳性变量。而经一阶差分处理后的所有数据序列在5%显著水平下均平稳并一阶单整。其中, $D \ln NI$ 、 $D \ln FX$ 以及 $D \ln RFIR$ 分别是 $\ln NI$ 、 $\ln FX$ 和 $\ln RFIR$ 的一阶差分。

2. 协整检验

由于上述变量都为一阶平稳序列,因此可利用Johansen协整检验法判断它们之间是否存在协整关系,并进一步确定相关变量的符号。

根据 SC 准则可以确定 $LnNI$ 、 $LnFX$ 和 $LnRFIR$ 的 VAR 模型的最优滞后期为 2, 利用 Q 统计量检验、White 检验和 JB 检验, 发现其拟合优度很好, 残差序列具有平稳性。在此基础上, 可以得到协整检验的具体结果(见表 2)。

表 2 的结果表明: 在 1990-2007 年的样本区间内, $LnNI$ 与 $LnFX$ 、 $LnRFIR$ 之间存在一个协整关系。这三个变量之间的协整方程为:

$$LnNI = 11.21170LnFX - 2.614064LnRFIR$$

(1.37794) (2.61240)

上述协整方程表明: 1990-2007 年间, 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效率与农民收入增长呈正相关关系, 农村金融相关率与农民收入增长负相关。这说明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效率的提高有利于农民收入增长, 而安徽省农村金融相关率的提高对农民收入增长起阻碍作用。

3. Granger 因果关系检验

由协整检验结果可知, $LnFX$ 、 $LnRFIR$ 和 $LnNI$ 之间存在着长期稳定的关系, 本文采用 Granger 因果关系检验方法进一步检验 $LnFX$ 、

$LnRFIR$ 与 $LnNI$ 之间的因果关系。

由表 3 结果可知, 在 5% 的置信度下, 农村金融相关率与农民收入增长互为 Granger 因果关系。即农村金融发展规模的增长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反过来, 农民收入增长提高了农村金融相关率, 从而促进了农村金融发展。另一方面, 农村金融发展效率不是农民收入增加的 Granger 原因, 这与前面协整方程的结果不一致, 说明农村金融发展效率低下, 没有能够直接推动农民收入的增长。通过深入了解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的实际, 其原因主要是, 随着农村金融发展规模的扩大, 农村信用社的大量资金流向了城镇工商企业, 挤占了“三农”的信贷资源。

四、结论及政策建议

实证结果显示: 1990-2007 年间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不仅没有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相反, 对农民收入增长还起到了抑制作用。显然, 理论和实证分析结果所揭示的是由现行经济发展战略和金融制度导致的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在结构和功能上与安徽省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

表 1 变量的单位根检验结果

变量名称	检验类型	ADF 检验统计量	5%水平临界值	10%水平临界值	变量稳定性
$LnNI$	(c,t,0)	-1.179 552	-3.710 482	-3.297 799	否
$DLnNI^{**}$	(c,t,0)	-4.375 018	-3.733 200	-3.310 349	是
$LnFX$	(c,t,1)	-3.380 895	-3.733 200	-3.310 349	否
$DLnFX^{**}$	(c,t,0)	-3.919 921	-3.733 200	-3.310 349	是
$LnRFIR$	(c,t,0)	-2.015 468	-3.710 482	-3.297 799	否
$DLnRFIR^{**}$	(c,t,0)	-5.637 969	-3.733 200	-3.310 349	是

注: “**”表示在5%的显著水平上拒绝有单位根的原假设。

表 2 协整检验结果表

零假设协整向量的数目	特征值	迹统计量	5%显著水平	P 值
0*	0.8315 42	46.931 60	35.192 75	0.001 8
至多 1 个	0.5126 50	18.434 51	20.261 84	0.087 5
至多 2 个	0.3516 88	6.9341 38	9.164 546	0.129 9

注: *表示在5%显著水平拒绝零假设。

表 3 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的因果关系分析

变量	零假设	最优滞后期	样本数	F 统计值	概率
DLNFX	DLNNI 不是 DLNFX 的 Granger 原因	2	16	7.953 36	0.007 30
	DLNFX 不是 DLNNI 的 Granger 原因	2	16	1.476 44	0.270 40
DLNRFIR	DLNRFIR 不是 DLNNI 的 Granger 原因	2	16	5.130 34	0.026 67
	DLNNI 不是 DLNRFIR 的 Granger 原因	2	16	6.084 02	0.016 63

长实际需求间不协调的事实。

安徽省作为一个农业大省,将农民收入增长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标志和金融发展的重要目标是不应动摇的。实现这一目标,只有改进现行安徽省金融的结构和功能,通过优化农村金融制度安排,促进农村正规金融的适应性改革,引导农村民间金融的规范化成长,健全农村金融组织体系,重塑农村金融市场主体,推动农村金融市场正常发育,从而防止农村金融资源的流失,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于农村经济的功能,实现农村金融与农村经济的协调发展,以提高农村金融对农民收入增长的贡献。唯其如此,安徽省农村金融发展才能真正成为农村经济和农民收入增长的前提和条件。

参考文献

- [1] JEREMY G, JOVANOVIĆ B. Financial development, growth,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income[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0, 98(5):1 076-1 107.
- [2] ODED G, ZEIRA J. Income distribution and macroeconomics[J].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1993, 60(1):35-52.
- [3] ABHIJIT V B, Newman A F. Occupational choice and the process of development[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3, 101 (2): 274-298.
- [4] GEORGE C, Xu Lixin Colin, Zou Hengfu. Finance and income inequality: Test of alternative theories(2003)[EB/OL]. (2004-10-25)[2009-06-15]http://ssrn.com/abstract=364160or doi:10.2139/ssrn.364160.
- [5] 温涛,冉光和,熊德平. 中国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J]. *经济研究*, 2005 (9): 30-32.
- [6] 许崇正,高希武. 农业贷款、财政支农投入对农民收入增长有效性研究[J]. *金融研究*, 2005 (9):173-185.
- [7] 李喜梅,王满仓. 陕西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实证分析[J]. *陕西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06 (2):65-66.
- [8] 章玲超,李爱喜,张妍婕. 浙江省农村金融发展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J]. *河南金融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08 (3):100-103.
- [9] 楼裕胜. 浙江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增收关系研究[J].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8 (2):78-79.
- [10] 周卫辉,戴建兵. 河北省农村金融与农民收入关系的实证分析[J].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8(4):31-32.
- [11] 庞如超. 农村金融发展与农民收入增长关系实证研究——以河北省为例[J]. *华北金融*, 2008 (6):10-11.
- [12] 林毅夫,蔡和,李周. 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M]. 上海:上海出版社, 2004:218-230.
- [13] 张杰. 中国金融制度的结构与变迁[M]. 太原:山西经济出版社, 1998:169-203.
- [14] 张杰. 中国农村金融制度:结构、变迁与政策[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3: 268-286.
- [15] 何广文. 从农村居民资金借贷行为看农村金融抑制与金融深化[J]. *中国农村经济*, 1999 (10):42-48.
- [16] 章奇,刘明兴,陶然,等. 中国金融发展与城乡收入差距[J]. *中国金融学*, 2004(1):38-46.

Relationship Between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Income Increase of Farmers in Anhui Province

YU Xin-ping, XIONG De-ping

(Faculty of Business,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315211,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an institutional and structural study of China's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farmers' income growth, an empirical study will be made on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farmers' income growth in Anhui Province over the period 1991-2008. The study indicates that Anhui's correlatoin rate of financial development has definitely negative effects on farmers' income growth while the efficiency of financial development has positive effects. The results also show that the RFIR and the farmer income growth are Grange related to each other, yet the efficiency of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is not the Grange cause for the farmer income growth. Some policy suggestions are given on the promotion of the farmer income growth through Anhui Province's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Key Words: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farmer income; empirical analysis

(责任编辑 张文鸯)